

## 臺南市政府 100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機關施政目標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加強本府重大施政計畫執行進度管考。	一、列管本府施政計畫並訂定相關作業要點。	(一)列管本府 100 年施政計畫，採重點選項列管方式辦理，列管 1,000 萬元以上營繕工程。 (二)協調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計畫，輔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動，並由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列管追蹤。	中央：0 市：1,250 合計：1,250	
	二、列管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案件。	(一)按月彙編執行概況提市務會議報告，並定期召開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二)配合工程查核小組實地查核工程品質暨辦理年終考成。		
貳、加強中央對本府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效能管制考核。	辦理本府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管考業務。	(一)配合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線上管考 100 年基本設施補助計畫。 (二)辦理「中央對本府基本設施補助計畫暨重大施政計畫執行進度管考作業計畫」研習。 (三)按月彙編執行概況提市務會議報告，並視工程進度不定期召開工程進度檢討會議。	中央：0 市：1,150 合計：1,150	
參、強化重要施政績效管理。	辦理本府年度施政績效評估作業。	(一)建置本府 100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作業，就各機關提送之年度施政績效報告，會同主計處等相關機關辦理綜合分析。	中央：0 市：394 合計：394	
肆、編審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及年度施政計畫，策定本市施政發展方向。	一、編審本府中程施政計畫。	(一)訂頒本府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管理要點。 (二)編審本府中程施政計畫(101 至 104 年)。	中央：0 市：1,519 合計：1,519	
	二、編審本府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年度施政計畫，及彙整本府施政成果報告。	(一)編訂本府 101 年度施政綱要。 (二)規劃推動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三)彙編本府 100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提送市議會審議。審定預算後，編印本府 100 年度施政計畫，並發佈實施。 (四)年度結束後一個月編印施政工		

<p>伍、提升本府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p>	<p>三、彙編議會定期大會工作報告</p> <p>一、推行為民服務工作，加強本府暨所屬機關為民服務。</p>	<p>作成果報告。</p> <p>於議會定期大會前，彙整本府各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並送議會。</p> <p>(一)訂定本府提升服務品質實施計畫，全面提升整體服務品質。</p> <p>(二)辦理定期與不定期服務品質獎考核及推薦參加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服務品質獎小組複審。</p> <p>(三)加強服務中心人員及志工之為民服務工作。</p> <p>(四)辦理民眾意見調查及施政滿意度調查。</p> <p>(五)提升本府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效能，並加強 1999 市民服務熱線宣傳。</p>	<p>中央：0</p> <p>市：8,100</p> <p>合計：8,100</p>	
<p>陸、推動行政革新，辦理市政研究發展業務。</p>	<p>一、研究報告評審獎勵與成果採行。</p> <p>二、審核出國報告。</p>	<p>(一)召開年度研究報告評審會，對有創新具價值之研究報告，給予適當之獎勵，並送有關單位採行，以達到革新業務之目的。</p> <p>(一)依規定審查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奉准出國進修、考察者於返國後 3 個月內提出之報告書。</p> <p>(二)本府所屬員工非公務事由赴大陸地區登錄並追蹤返台意見反映表、公務人員赴大陸網站申報統計。</p>	<p>中央：0</p> <p>市：3,000</p> <p>合計：3,000</p>	
	<p>三、辦理推動政府出版品管理業務。</p> <p>四、辦理市政發展座談會。</p>	<p>(一)透過「政府出版品網」單一系統建檔管理，有效整合各機關出版品資訊，強化政府出版品管理品質，提高政府整體施政資訊散播的普及率。</p> <p>(一)辦理本市市政發展；訂定本府學者專家市政顧問實施計畫。</p> <p>(二)舉辦市政論壇及相關市政發展座談會、研討會。</p>		
	<p>五、營造雙語環境。</p>	<p>(一)本府外國人協助中心志工招募、訓練與管理。</p> <p>(二)本府外語替代役管理。</p> <p>(三)推動本市雙語環境諮詢委員會。</p>		

<p>柒、健全資訊網路環境，提升資訊作業效率。</p>	<p>一、推展地理資訊系統運用。</p> <p>二、便民服務系統建置。</p> <p>三、辦公室業務資訊化推動。</p>	<p>(一)整合本府既有圖層資料資源。</p> <p>(二)臺南市地理資料倉儲管理系統擴充建置。</p> <p>(一)開發網路便民服務系統，提供民眾線上申辦。</p> <p>(二)網站資訊分類檢索。</p> <p>(三)跨平台網站。</p> <p>(一)持續開發行動辦公室相關應用系統。</p> <p>(二)開發行政流程表單線上簽核系統。</p> <p>(三)保留建置及整合資訊應用系統及服務。</p>	<p>中央：38,500 市：28,811 合計：67,311</p>	
<p>捌、建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提升行政效率及便民服務品質。</p>	<p>一、資訊設備採購及汰換。</p> <p>二、電子化網路化政府。</p> <p>三、辦理員工電腦教育訓練。</p> <p>四、建置高效能之電子化政府辦公環境。</p>	<p>(一)汰換部分老舊電腦暨週邊設備，以因應新開發之 MIS 系統，提升使用效能。</p> <p>(二)購置各項 MIS 系統之 AP 伺服器，以降低各行政管理資訊系統之前端負荷，並使各 AP 伺服器彼此備援。</p> <p>(三)汰換本府老舊網路通訊設備。</p> <p>(一)本府及本市各級機關學校全面實施公文電子交換作業及本府內外部網路通訊作業。</p> <p>(二)配合行政院推動政府企業公文電子交換，建置本府暨所屬機關公文前置系統 G2B2C 交換系統。</p> <p>(一)辦理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p> <p>(二)資訊安全稽核。</p> <p>(一)落實資訊系統暨設備維護與運用，加強資訊通訊安全管理。</p> <p>(二)本府骨幹網路頻寬及效能提升。</p>	<p>中央：0 市：24,210 合計：24,210</p>	